

证券代码：839295

证券简称：金百汇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回购目的

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等因素的基础上，为增强股东现金收益，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指标，优化股东财富配置，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 （二）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 （三）回购价格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低于4.16元/股，不超过6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 （四）拟回购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3,000,000.00股，不超过4,50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77%-8.65%。

## （五）拟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27,000,000.0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实际情况为准。

#### （六）回购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开始，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97.78%，未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合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400,000 股，回购股份成交均价为 2.55 元/股，总金额为人民币 11,222,649.32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手续费），已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46%，占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 97.78%。

因公司二级市场股价下降，公司回购成交价格低于方案的最低回购价 4.16 元/股。金百汇当前股价与实施股份回购前的股价相比有较大幅度下降，公司股价自 2024 年 5 月份以来长期位于 2 元/股附近波动，因二级市场股价较低，因此公司回购股份成交价低于 4.16 元/股。

回购期间公司涉及以下违规情况：

2024年6月19日，公司在回购限制时间段内进行申报，限制时段内申报1笔，成交100,000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在交易日的9:15至9:30、14:30至15:00不得进行回购股份的申报”。

2024年7月9日，公司有5笔按照涨幅价格申报，申报数量549,000股，申报价格为4.16元/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回购股份的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024年8月29日，公司单日回购数量为460,000股，超过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10%为450,000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每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10%，但每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0万股的除外”。

出现二次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回购的情形，具体为：公司预告于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7日期间实施回购，公司预告于2024年6月5日至2024年6月12日期间实施回购，工作人员因工作繁忙原因未挂单操作，不具有主观故意性，不存在虚假信息披露或市场操纵等情形。

上述行为主要是公司工作人员因疏忽及回购条件系统卡点设置过多导致的失误，不具有主观故意性。除此之外，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于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金百汇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提升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增加股东回报率，从而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维护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 （三）本次终止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金百汇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公司本次终止回购股份已履行董事会审决策程序，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披露《关于公司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并按要求对本次终止回购的原因及其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了说明。公司本次终止回购股份符合《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

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回购期间，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披露时间、公告如下：

2023年12月21日：

《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更正后）》，编号2023-042；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性意见（更正后）》；

《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编号2023-44；

2023年12月27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47；

2024年1月3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年1月12日：《首次回购进展公告》，编号2024-002；

2024年2月1日：《回购进展公告》，编号2024-003；

2024年2月27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05；

2024年3月1日：《回购进展公告》，编号2024-014；

2024年3月7日：《回购进展公告》，编号2024-015；

2024年3月8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16；

2024年4月1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18；

2024年4月2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19；

2024年4月12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20；

2024年5月6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33；

2024年5月10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4年5月24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4年5月31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38；  
2024年5月31日：《股份回购预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4年6月3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40；  
2024年6月14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年6月20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45；  
2024年7月1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46；  
2024年7月1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47；  
2024年7月8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48；  
2024年7月10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49；  
2024年7月16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50；  
2024年7月22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51；  
2024年8月2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8月26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57；  
2024年9月2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58；  
2024年9月9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59；  
2024年9月13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9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61；  
2024年11月4日：《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4-062；  
2024年11月12日：《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 **四、 回购实施预告披露及执行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 **五、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 **（一） 回购期间减持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二） 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六、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七、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

#### 八、 备查文件

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证券交易明细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